

# 沈阳特刊

第180期 2013年5月23日

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[freeget.ip@gmail.com](mailto:freeget.ip@gmail.com) 发电子邮件  
(标题不可空白), 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。突破网络封锁, 访问明慧网 [www.minghui.org](http://www.minghui.org) 了解更多真相!



(左图1) 加拿大总理斯蒂芬·哈珀及他颁发的贺信(左图2、3), 美国密苏里州圣彼得市市长蓝·帕格诺4月18日签署褒奖令(左图4), 褒奖法轮大法。美国纽约州参议院五月颁发决议案, 表彰“世界法轮大法日”(左图5)。

## 推崇真善忍 褒奖显人心

【明慧网】时序进入五月, 在法轮大法(法轮功)弘传二十一周年前夕, 美国与加拿大许多政要近日纷纷颁发褒奖令, 以「李洪志大师日」、「法轮大法日」、「法轮大法周」、「法轮大法月」等, 表彰了对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的嘉奖, 对法轮功给社会带来的幸福祥和予以万分的推崇。

加拿大总理斯蒂芬·哈珀在今年的贺信中说:「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间, 全世界有无数的人受益于修炼法轮大法。我赞扬加拿大法轮大法协会和加拿大的人们分享你们的功法。法轮功的核心理念“真、善、忍”在我们的多元文化社会中引起了强烈的共鸣。」

继加拿大总理、多位联邦部长和国会议员为法轮功学员发出贺信后, 五月八日, 九位国会议员亲自到首都国会山法轮功学员的庆典现场, 送来祝贺和赞誉。

十多年来, 国际社会颁与法轮功的各类褒奖(包括奖状、奖杯、奖牌、奖旗等)合计已经超过两千项。这些来自世界各国的褒奖, 代表了「真、善、忍」普世价值广为世人赞颂, 也是国际社会频频以具体行动戳破中共诬陷法轮功的弥天谎言。

日前, 美国费城市长迈克尔·纳特签署褒奖令, 宣布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为费城法轮大法日, 并表彰大费城法轮大法学会组织集会, 声援那些争取修炼权利的人们。

一九九二年五月, 法轮功开始弘

扬于世, 强调重德修善, 祛病健身效果卓著。不收金钱、来去自由的修炼形式, 不凭借广告宣传, 仅以「人传人、心传心」的方式在社会流传, 在世界各地广泛赢得人心, 无数民众得到法轮大法的福泽。

今年五月十三日是第十四届「世界法轮大法日」, 也是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六十二岁的华诞。每年的这一天, 全球各地的法轮功学员及法轮功之友纷纷举行庆祝活动, 中国大陆学员寄送贺卡及贺信到明慧网, 表达他们对李洪志先生的思念和崇敬之情, 感谢恩师的慈悲苦度, 恭祝师尊华诞, 同庆「世界法轮大法日」。

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, 中共与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出于嫉妒法轮功学炼人数日益增多, 开始利用整部国家机器诬蔑造谣、残酷迫害法轮功。十四年来法轮功学员不断运用各种渠道向世人讲清真相, 已使广大人群从谎言诬陷中逐渐觉醒。法轮功没有被中共的酷刑和谎言压垮, 反而随着学员们和平反迫害的努力传遍了五洲四海, 有缘得法的人奔走相告, 有心学法的人相继而来。

相较于中国大陆大地发生的严重迫害, 迄今法轮大法已经弘扬世界一百多个国家, 使全球一亿多人身心受益, 持续得到各界有识之士的理解和珍视。特别是北美、欧洲、亚洲、澳洲等地的各级政府、议会、非政府组织等民间团体, 都高度推崇法轮功在提升道德、净化人心、与强身健体、福国利民方面的卓越成果。

尤其可喜的是, 十多年来国际社会包括美国、加拿大、欧洲、澳洲与台湾议会已数十次提案, 屡屡针对中共迫害法轮功发出正义呼声, 「制止中共迫害法轮功」成为风潮, 也标志着这场迫害正走向尽头。文/唐恩



**图片报道:**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九日, 星期日, 纽约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。八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出席了在 IZOD 体育馆的这次法会, 他们分别来自世界五十三个国家和地区。上午, 李洪志师父亲临讲法, 全场弟子报以热烈掌声。(图为二零一三年纽约法会现场)



## 是自焚还是演戏？

【明慧网】说自焚是骗局，有些人心理接受不了，认为堂堂的政府、公安怎么能干这栽赃陷害的事。但是看看央视放的“天安门自焚”镜头，“自焚者”王进东两腿间放着的雪碧瓶（下图红色圈所示），显示出完好不变形。

汽油火的温度很高，可以迅速达到四百一十度以上，但满身浇汽油的王进东耳朵没烧坏，头发大部分完好，在高温气体中连声带都没烧伤，还能喊口号。谁不知道让开水烫一下还要起泡，疼痛难忍，可王进东坐在那里却稳如泰山。再看站在王进东身边的警察更刻意等他喊完口号，才把灭火毯覆盖在他的头上，天安门巡逻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专业灭火毯，难道警察每天都携带如此多的灭火设施巡逻？在户外采访声音效果差，为了保持录音效果，王进东在电视里清晰洪亮的口号声恰恰证明摄影师离他很近。突发事件中能有这么及时、近距离的拍摄吗？这是自焚还是演戏？

2003年11月8日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、揭露“天安门自焚真相”的纪录片《伪火》，从各国参赛的六百多部影片中脱颖而出，获得第五十一届哥伦比亚国际电影电视节荣誉奖。该奖项在纪录片领域享有盛誉，其历史仅次于“奥斯卡”。《伪火》影片以触目惊心的画面和精辟严谨的分析，揭示了“自焚”案诸多疑点，从而证实了整个事件是中共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伪案。

国际教育发展组织（IED）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，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“国家恐怖主义行为”。声明说：从录像分析表明，整个事件是“政府一手导演的”。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。



## 法轮大法使生命焕然一新

【明慧网】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九日，七千余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纽约曼哈顿举行盛大游行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二十一周年。来自世界各地不同族裔的法轮大法学员，用不同的语言表达对法轮大法的感恩之心。

游行吸引了大批中西行人观看，有华人在路边双手合十，对法轮大法弟子表示敬意；还有大陆游客大声说：法轮大法好，就是好！

### 感恩大法使我生活充满阳光

Alex Nadal 先生和太太 Zulema Nunez（左图）来自西班牙马德里。Alex Nadal 先生说，他来到纽约与世界各地的法轮大法弟子一起，成为一个整体，庆祝法轮大法洪传二十一年，一起分享喜悦。他说：“大法改变了我的生活。在我还没有修炼法轮大法的时候，我有很多不良习惯：酗酒、吸食麻醉品，生活在抑郁之中，活而无乐。我从二零零五年开始修炼，当我第一次读《转法轮》时，我就感觉到这就是我一辈子所追求的，从此我的生命发生了重大转变。我开始修炼，仅仅几个月我就彻底地远离了那些不良习惯，我开始感觉到生活的美好，感觉到生活里充满了阳光，远离了那些抑郁的生活和情绪，大法开启了我的智慧，我知道应该怎么生活……”

### 感谢大法让我心灵获得宁静

Tatianna Skulkina 女士（中图）二零零零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她从乌克兰来到纽约。她说：我告诉人们发生在中国对法轮大法的迫害仍然没有停止，我要与世界各地的法轮大法弟子一起，凝聚出宏大的力量，发出停止迫害的声音。

Skulkina 女士说：“我通过修炼大法获得了安详，获得了心灵的宁

静。我找到了生活的真谛，可以使生活更理智平和，只有修炼才能获得这种安详和智慧，使得我的生活更理性和有意义。我可以了解到我内心的真正需求，我不再被生活表面的事物所困惑和迷茫。通过对我内心世界的了解，我获得了宁静和谐。修炼法轮大法是人们来世的真正目的。”

### 帅小伙告别失眠 生活纯净

年轻帅气的小伙丁楷庭（右图），来自台湾，是八零后，二零零四年上大学一年级时开始修炼法轮功。他学西医，当时学习压力大，重大考试前常常失眠。他本来就对传统的文化感兴趣，搬家后，凑巧家附近有免费法轮大法教功点，就这样他一步步走入法轮大法的修炼队伍。修炼后，失眠的症状不再困扰他，躺下后很快就可以睡着。

丁楷庭说，现在社会上的不良思想很多，同龄人很多受到抽烟、喝酒以及黄色信息影响，但法轮功修炼者很纯净，没有那些坏习惯。

### 行人：我要修炼

Od 先生和女朋友在唐人街走过，被法轮功学员的队伍所吸引，忍不住与学员交谈，了解法轮大法是什么。他拿了真相资料，并表示，尽管他目前还了解不多，但是很有兴趣，“我决定了，我要开始炼功。”

印度裔的 Jay 先生在路边拍摄游行队伍，他表示任何人都有自己信仰的自由，没有人也没有哪个政府可以剥夺信仰的自由，人们想要追寻什么是无法被禁止的，无法被控制的，想要强迫别人放弃信仰是错误的。他说：“我要给我的朋友们看今天的游行，让他们了解看到发生的事情，他们也有权利表示支持。”

## 马三家劳教所酷刑：灌食窒息

【明慧网】34岁的李宝杰含冤离世，她的亲人们哭干了眼泪，连绵不断的雷雨，仿佛是苍天也在哭泣。天下最疼爱儿女的莫过于母亲，如今白发人送黑发人，她70多岁的母亲终日以泪洗面，痛不欲生，短短的3个月，瘦得不成样子！

容貌清秀的李宝杰，是辽宁盘锦市盘山县人，被非法关押在马三家教养院的八个多月的时间里，遭受了各种酷刑，被剥夺睡眠，在走廊罚站、长期住在地上，李宝杰被折磨得眼睛看不清东西，走路得两个人扶着。但她一直坚持不放弃信仰“真善忍”。

听看守她的人说，她有三、四个月没下楼见阳光了，由于拒绝放弃信仰受了很多折磨。她被马三家狱医下鼻管灌食，灌完后，管子不拔出来，绑在头发上。有时一天被灌食四次。

2005年4月7日，李宝杰全身、头、肢体被恶人按得死死的，口被“开口器”撑到了极限，恶警李明玉（女）当着被关押人员的面，骑在李宝杰的肚子上。恶人往漏斗里不断地倒面糊。恶警将李宝杰鼻子捂住，呼吸不了，李宝杰双手开始抓、动，随即双手僵直，曹玉杰（女）等三个马三家狱医手忙脚乱地弄了一阵，随后李宝杰一动不动地被抬走了。

李宝杰于第二天含冤离世，马三家封锁消息。家属找律师来马三家调查，被恶警刘勇（男，恶警李明玉的丈夫）等阻挡，刘勇威胁律师说“你不想活了，不想吃饭了，不想当律师了吗？”

后来，刘勇又嚣张地对遭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说：“邹秀菊，别说打掉你一颗牙算什么？李宝杰怎么样？死了算自杀。”

据悉，马三家教养院事后按“困难补助”给家属4000元了事。

## 马三家劳教所女所三大队近期恶行

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、十五日马三家劳教所恶警搞大小会，强制法轮功学员写说诬蔑大法与李洪志师父的话。抵制不写不说的，恶警就大声训斥并体罚站数小时，甚至拖出去暴打、上桡刑酷刑折磨，加期迫害摧残法轮功学员与剥夺精神自由权。

具体实施的酷刑有：

1、斜铐：两只手分别斜铐在两个床上，蹲不下，站不起来，恶警还用脚往手上使劲踩，铐数小时后，胳膊、手、腰、腿全麻木、浮肿行走困难。

2、桡刑：上桡刑后，头晕、恶心呕吐；手、臂、腿、脚，麻木、浮肿、拎不了小物品，行走艰难，喘气

肋骨都疼，躺床翻身困难。

3、点穴：用拳头打在身上，不红不肿，就是内里痛，不敢喘气，不能走动。强行野蛮灌食、电击。

利用恶徒苑淑珍（女，五十岁，原抚顺市特调到马三家）十几年来强行灌输歪理邪说，五六伙同她为伍，从上午八点到十一点，下午一点到四点，晚上七点到九点，企图摧毁法轮功学员的意志。

出劳教所时，都得写问卷单子，警察问：“有没有体罚你报复你、接受贿赂呀；超市的货物卖你价格是否合理等等”，你讲真话或者拒绝不回答，就继续迫害。



图：李宝杰



图：灌食用的开口器



酷刑演示：灌食窒息



图：恶警李明玉、刘勇



酷刑演示：桡刑

【明慧网】我于去年被送到马三家教养院非法劳教，恶警让我在诽谤大法的“三书”上签字，我不愿昧良心。我不签，被她们用桡刑。有很多法轮功学员都受过这种酷刑，连六十岁的老人也不放过，只要说真话，不配合她们说假话，就拉到东岗去迫害，有的被桡，有的被毒打，有的用电棍，有的上大挂。

桡床看上去就是一张普通的上下铺的铁床，铁架子都是四方型的，棱角特别硬，硌在大腿骨上特别难受，有的人被桡的时间很长，好几个月都不能正常走路，四肢麻木无力。手铐铐在手腕上，另一端死死的固定在床架上，腿也被绑着，桡得紧绷绷的，动弹不得，那种滋味特别难受。在桡的过程中，她们隔几分钟就要来敲打我们的胳膊，或用脚踢，那个时候，被手铐铐着的手腕就会剧烈疼痛。有的人一年多了，手腕还是麻木的。

一年中，被用过桡刑的有几十人，有的人被桡过多次，有的被桡过之后还要受其它折磨，如灌食、罚站、扫厕所、不许睡觉等等。有的人被电棍击打的很严重，浑身青一块、紫一块，有的人被上大挂后，两手腕肿起老高，端洗脸盆都端不了。

大队长张环，副大队长张磊、任红赞，恶警张秀容、尤然、张卓慧、张莉莉、于小川、孙鼎元、王丹凤，她们是迫害我们的主要的打手。另外还有新上来的郭莹、施海燕、于慧晶。

## 马三家教养院女所三大队恶人恶事

常言说“识时务者为俊杰”。那么在当今的中国，对于身处公、检、法、司工作岗位上的人们来说，什么是今天的“时务”呢？从下面的故事中，或许能找到与自己前途命运息息相关的答案。

### ✧ 柏林墙卫兵案

1992 年 2 月，统一后的德国，就“柏林围墙卫兵开枪杀人”的案件举行了公开审判。

1989 年初，一个冬夜里，刚满 20 岁的东德青年克利斯和他的好朋友高定，一起偷偷爬上柏林墙企图逃向自由。几声枪响，一颗子弹由克利斯前胸穿入，高定的脚踝被另一颗子弹击中。克利斯很快就断了气。他是这堵墙下的最后一个遇难者。

开枪射杀克利斯的东德卫兵，叫英格·亨里奇。当然他也绝没想到，短短九个月之后，柏林墙被推倒，而自己最终会站在法庭上，因为杀人罪而接受审判。

一同接受审判的是四个人，曾经是东德柏林墙的守卫。27 岁的英格·亨里奇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时说：“那个时候我只是在遵循法律和来自上级的命令”。但是法官西奥多·赛德尔对亨里奇说：“并不是来自上级的每件事都是正确的”。亨里奇被判有罪。

西奥多·赛德尔法官指出，这些卫兵虽然只是“处于一条很长的责任链条的最终端”，但是，他认为“当你代表权力机构来杀人时，任何人都无权无视自己的良心”，因为“他们违反了最基本的人权”。

### ✧ 国际司法共识

类似的辩护，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，在纽伦堡审判法西斯战犯时，已有先例。当时各国政府都一致认为：任何人都不能以“服从命令”为借口、而超越一定的伦理道德界线。

在当今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运动中，很多司法系统工作人员，如检察官、法官、基层公安人员，都自觉不自觉地推波助澜，他们为自己开脱的借口是：“我只是执行上面的命令，根本就没有选择。”

这些人面临着与柏林墙卫兵同样的问题——如何对待政府或上级下达的违背道义的命令？

其实这些人在和法轮功学员接触中发现，这个社会物欲横流，法轮功学员是社会中的难得的好人。尽管中共江泽民集团导演“天安门自焚”、“精神病杀人”等闹剧栽赃法轮功、煽动民众仇恨、从而升级迫害，然而十多年来，法轮功学员坚持和平、理性地讲述真相，在逆境中坚守对“真善忍”的信仰，做道德高尚的好人。可是，一些执法人员仍违背良心、追随中共的迫害政策。

柏林墙卫兵的下场，给了人们明确的启示。

### ✧ “610 口头指令”的背后

1999 年 6 月 10 日，江泽民之流成立了凌驾于宪法和法律之上的类似中央文革小组的“610 办公室”，系统性地对数以千万计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实施“名誉上搞臭、经济上截断、肉体上消灭”的灭绝政策。610 办

## “执行命令”中的选择

——致公检法司工作者及其亲朋

室对下面传达迫害政策时，常常不留文字。

很明显，610 办公室用口头指示，不留任何文件，

是为了在关键时刻把责任推给“下面”，推给具体实施、参与迫害的各级法官、检察官和公安等人员。□

口头指令是不好收集证据的，然而起诉书、判决书上的署名，那可是证据确凿。可是一些中国大陆的检察官和法官，到现在还不清醒，还在被所谓的“上级”利用着大搞冤案，在这类起诉书上、判决书上签着自己的名字。其实每一个检察官和法官，都可以问自己：你拿着法轮功案卷去接受上面的指示，上面都有书面指示吗？搞法律的是很重证据的，到那时，你说自己是执行上面命令，证据在哪儿呢？

### ✧ 不当替罪羊

要知道，目前中共控制的公、检、法系统把《刑法》第三百条“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”套在法轮功学员身上，是完全错误的。法轮功学员没有破坏任何一个法律的实施，与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及全世界一样，在中国大陆修炼法轮功完全合法，下载、打印、散发法轮功资料完全合法。

《公务员法》第九章第 54 条：“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，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”；《刑事诉讼法》第 44 条规定：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书、检察院的起诉书、法院的判决书，必须忠实于事实真相。故意隐瞒事实真相的，应当追究责任。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绑架、逮捕、起诉、判刑的公检法人员，终究要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✧ 天惩的序幕已拉开

“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”于 2010 年 3 月 22 日公开发布了因参与迫害法轮功涉嫌犯罪，被追查国际立案的部份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名单。该组织的使命是：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。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。

2012 年 10 月 30 日，“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”发布成立公告，誓言彻底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、“610 办公室”及直接实行迫害法轮功的公、检、法组织，和在劳教所、洗脑班、监狱的管教人员与恶警，及丧尽天良的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所谓医生等。

目前，江泽民、罗干、周永康、薄熙来等三十余名迫害元凶，已在世界数十个国家被以“反人类罪”、“酷刑罪”或“群体灭绝罪”告上法庭；薄熙来、谷开来、王立军等迫害者在国内也纷纷落马。天惩的序幕已拉开。

### ✧ 还有别的选择

英格·亨里奇的故事发生在德国的昨天，但类似的审判，会不会发生在中国的明天呢？在这样的审判来到之前，如果有人仍执行着“上面”迫害法轮功的命令，真的要抓紧抉择，将功补过。如果您有亲朋直接或间接参与了迫害，请告诉他们：还有别的选择。



明白是福